附件 7-2

機關（單位）名稱：○○

接受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經費 113 年度上/下半年執行概況考核表（A4 格式）

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13 年○月○日止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編號	受補助單位	補助計畫	申請時自籌經費	核定補助經費	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	預定完成日期	實際完成日期	累計實支數				工作執行進度%	繳回經費		經費孳息	其他收入	備註
								項目	合計	自籌經費支出	補助經費支出		經常門	資本門			
								專業服務費									
								專案人員服務費-專管人員									
								經常門(不含專服費)									
								資本門	0	0	0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「申請時自籌經費」欄所列係指申請單位申請時所列之自籌款，「核定補助經費」欄所列係指本部核定之補助金額，「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」欄所列係指本署核定之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，「預定完成日期」欄所列係指申請單位申請時所列之預定辦理完成日期，「實際完成日期」欄係指受補助單位計畫辦理完成日期，非指核銷報結日期。

2.「累計實支數」，如包含經常支出及資本支出，或經常支出內包含「專業服務費」，受補助單位應分項說明。

填表人：　　業務主管：　　主辦會計：　　核轉機關首長：

辦理單位負責人：